

空调采购合同

甲方：鄞城县融媒体中心

乙方：鄞城县全能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空调采购安装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向乙方采购空调规格型号、数量及价格：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单价 (元)	数量	合计 (元)
美的1.5匹	KFR-72L/N10(BDN8)-3	4800	1	4800
总计(元)				

第二条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4800 元，乙方收款当时向甲方提供发票。

第三条 乙方保证甲方购买的空调质量及能耗等级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

第四条 乙方采购全部空调按照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内附出厂标准配置的有关质量、技术、三包等资料。

第五条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派人将采购的全部空调免费送货至甲方指定的地点。

第六条 乙方将空调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甲方按照约定的品牌、质量、数量等进行清点，清点无误后，乙方进行安装，

乙方安装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的空调合格。

第七条 对空调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保期内的质量问题甲方及时向乙方提出。乙方负责补足、更换、退还，并承担由此发生一切费用。

第八条 售后服务

乙方承诺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向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甲方提出问题后 2 日内，乙方应派人上门维修；情况紧急，乙方应立即派人上门维修。

质保期内维修服务免费，质保期满后维修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第九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均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完成相关事宜，如有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须向守约方支付 1000 元为违约金。

第十条 其它事项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各执两份。

合同签定地址：郸城县融媒体中心二楼会议室

甲方（盖章）：
法人或经办人：
日期：2025年6月11日

乙方：（盖章）
法人或经办人：
日期：2025年6月11日